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230101]RZDXM[TP]20220001-1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二、项目编号：[230101]RZDXM[TP]20220001-1

三、预算金额：680,000.00元

四、谈判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1	详见采购文件	680,000.00

五、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自合同签订起12个月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5号

六、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或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2）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及附件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中国计量认证）；（3）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合格；

3)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

4)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供应商应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并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若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应按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特殊设备需要依据国家或地方特殊行业设备的检定规程或者校准规范执行。

七、参与资格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获取谈判文件的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谈判文件。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3.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现场在线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3.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八、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 九、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询问：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电话询问：项目经办人 详见谈判公告 电话：详见谈判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 十、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谈判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谈判文件后，方有资格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吕女士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6618652

（二）对谈判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谈判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 十一、提交竞争性谈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 十三、联系信息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采购单位联系人：王一凡

地址：香坊区珠江路5号

联系方式：13114516676

###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金江路1073号

联系方式：0451-8661865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86618652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

##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 一.项目概况

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起12个月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5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小微企业支付比例为70%。 2期：支付比例5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小微企业支付比例为30%。
验收要求	1期：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规范、规程、规定的合格标准；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后三年（本项目为“1+1+1（年）”模式）。采购人根据服务质量决定是否续签次年合同。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所属 行业	招标 技术 要求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批	1.0000	680,000.00	680,000.00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详见 附表 一

附表一：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白度计0-100
	2	柔软度测定仪0-3000mN
	3	纸张厚度计0-2mm
	4	电子式纸张耐破仪0-1000Mpa
	5	电子压缩试验机0-3000N
	6	智能型维卡热变形温度测定仪0-250℃
	7	回弹测试仪0-100%
	8	拉力机0-250N
	9	伺服控制电脑系统拉力机0-2T 0.5 级
	10	电子天平0-200g
	11	试验箱0-150℃
	12	纸张抗涨强度试验机0-10N
	13	纸板挺度测定仪0-6N/m2
	14	瓦楞纸板厚度测定仪0-10mm
	15	耐折度测定仪全程
	16	电子塑料摩擦系数测定仪0-1
	17	磨耗试验机全程
	18	电子拉力试验机0-200N

	19	冲击试验机0-4J
	20	包装件跌落试验机全程
	21	压力试验机0-1000N
	22	气相色谱仪
★	23	水蒸气透过率测定仪0.01-10000g/m <sup>2</sup> .24h
	24	气体透过率测定仪0.1-50000cm <sup>2</sup> .d.0.1MPa
	25	纸张撕裂度仪1CN 0~1600cN ±5cN
	26	泡沫压缩试验机0-1000N ±1%
	27	玻璃制品冲击试验0.01-2.6J 0.01J
	28	硬度计0.01mm 0~10mm
	29	干燥箱0℃~200℃
	30	培养箱0℃~100℃
★	31	智能恒温槽控温范围: -60℃~100℃ 控温精度: ±0.1℃
	32	铜片腐蚀测定器温场: 20-100 (°C)
	33	液化石油气铜片腐蚀测定器室温~50℃恒温精度±0.2℃
	34	QFS 型涂料耐洗刷测定仪0-3000 次
	35	原子荧光光度计大于三个数量级
	3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0nm~900nm
	37	反射率测定仪0~100%
	38	紫外荧光定硫试验机检测器
★	39	原子吸收光谱仪漂移、噪声、检出限、测量重复性、线性误差
	40	浮游菌采样器流量: 100L/min
	41	机械杂质测定器温场
	42	润滑油抗泡沫测定器0~100℃, 0.1℃
	43	刹车液平衡回流沸点测定器功率 0-300w
	44	发动机冷却液腐蚀测定器控温范围: 室温~90℃ 控温精度: ±0.2℃
	45	闭口闪点测定器0.2℃,室温~100℃
	46	微分测汞仪检出限 0.5μg/L
	47	液化石油气残留物测定器室温~50℃; 室温~-65℃恒温精度±0.2℃
★	48	高效液相色谱系统紫外:最小检测浓度(萘/甲醇):1.1×10 <sup>-11</sup> g/ml, 荧光:最小检测浓度(硫酸奎宁-高氯酸):1.2×10 <sup>-10</sup> g/ml
	49	凯氏定氮仪0-50ml
	50	全自动凯氏定氮仪/
	51	等离子发射光谱仪165~900nm
	52	润脂滴点测定器0~300℃, 1℃
	53	自动运动黏度测定器温场: 20-100 (°C) (测定 20℃、100℃)
	54	液体石油产品烃类测定器容积
	55	氟氯离子测定仪900~1200℃
	56	全自动冷滤点测定器传感器
	57	石油产品自动蒸馏试验器两种传感器
	58	汽油和航空燃料试剂胶质试验器 (喷射蒸发法) 温场
	59	全自动发动机冷却液冰点测定器传感器

	60	馏分燃料油氧化安定性试验器（加速法）温场
	61	自动饱和蒸气压测定器（雷德法）温场
	62	自动汽油氧化安定性试验器（诱导期法）温场
	63	自动倾点凝点测定仪传感器
	64	柴油中总污染物含量测定仪0~-0.1MPa
★	65	大气采样仪流量范围：0.1~1.2L/min 流量误差：≤±5%
★	66	制动液金属试片腐蚀测定器控温范围：常温~150℃ 控温精度：±1℃
	67	立式去污测定机标准污布
	68	智能四路恒温恒流大气采样器流量
	69	快速自动测氢仪氢:0~20%,碳:1~100%
	70	快速连续灰分测定仪1000℃
	71	马弗炉0~1000℃
	72	微机灰熔点测定仪0-1500℃
	73	尘埃粒子计数器0.3μm-5μm
	74	光泽度计0~199.9GS 光泽单位
	75	石油产品水分测定器0~100V, 10mL 量管
	76	温湿度计0-60（℃）（精度 0.1）,0-99（%）（精度 0.1）
	77	卡氏容量法水份测定仪测试范围：0.1mgH <sub>2</sub> O~ 500mgH <sub>2</sub> O 测试精度：CV 0.3%以内
	78	石油密度测定器温场
	79	酸度计0.01pH~14.00pH
	80	温度计-80℃~20℃ 0℃-200℃ 0℃-300℃
★	81	运动黏度计内径 0.6, 系数 0.012740 内径 0.4, 系数 0.039840 内径 1.0, 系数 0.094500 内径 1.2, 系数 0.196500 内径 0.8, 系数 0.03309 内径 0.8, 系数 0.02923 内径 2.0, 系数 9.997843 内径 4.0, 系数 1.386268
	82	智能数字大气压力计30.00-110.00KKA
	83	全自动测硫仪测硫范围:0.1~30%
	84	空盒压力计标准大气压
	85	手持压差计标准大气压
	86	密度计1000-1100、1000-1050、1050-1100、1100-1150
	87	火焰光度计K、Na 含量
	88	粘度计4 个转子
	89	千分尺25 mm—50 mm
	90	百分表0—3mm
	91	测厚规（百分表显示）0-10×26mm 0.01mm
	92	卡尺0mm—300mm
	93	交直流场高斯计量程:0-3T 直流精度：读数的±0.30%±0.05%量程；
★	94	玩具弹性动能测试仪测定速度方法动能精度：0.005J计时精度±0.000005s前后感应间距：152.4±0.1 mm
	95	眼镜智能检测仪280~780nm
	96	太阳镜智能检测仪280~780nm
	97	焦度计球镜：±25D柱镜：±10D，轴位0—±180°

	98	偏振轴位测试仪0—180°
★	99	锐利边缘测试仪旋转轴受力负荷：6.0N芯轴表面粗糙度：Ra0.4μm芯轴直径：（9.53±0.12）mm芯轴旋转线速度：（23±4）mm/s芯轴洛氏硬度：40HRC
	100	数字万用表直流：1V—400V；40mA—10A
	101	电导率仪0.00~14.00pH -1999~1999mV
	102	扭力仪0 cN·m—150cN·m
	103	推拉力计精度：±0.5%（相对精度）、重复性误差：±0.2%（相对误差）的高精度，并且实现在100N/10kgf的全刻度，最小读值0.001N/0.1gf的1/10000解析度；
	104	推拉力计1N、3N、5N、10N
	105	滑雪板固定器检测仪0 N·m—800N·m
	106	皮鞋勾心纵向刚度试验机
	107	交直流电参数测试仪DC：:0 -100V；DC：10mA-20A；功率：0—500W
	108	电动自行车电机测功机转矩：≤100N·m，0.5级转速：0—1500r/min，0.2级
	109	数字兆欧表5MΩ—200MΩ
★	110	电动自行车测速测距装置速度：25km/h、15km/h；距离：0~99999.999m；时间：0~9999.9999s
	111	风火轮雷达测速仪25KM/H
	112	制动性能测试仪制动距离：7m、9m、13m、15m减速度：±14.715m/s2
	113	转速表转速1~99999r/min线速：0.0017~16.666m/s
	114	声级计35dB(A)—130dB(A)
	115	立式成鞋低温耐折试验机20~-50℃，控温精度：±0.5℃，分布均匀度：±2℃
	116	测高仪测距精度：300米内±0.3m;角度测量精度：+/-0.25度；
	117	倾角仪0-360°分辨率：0.001°
	118	秒表1/100s
	119	测厚仪0—30mm
	120	万能材料试验机500N、2000N、3500N、5000N
	121	燃烧试验机±0.01s
	122	静态摩擦系数试验机88.9 ~ 3.5mm/min
	123	防静电测试仪50V~100V
	124	鞋帮抗切割试验机10CM/S,5N
	125	恒温油槽试验机20 ~ 200℃
	126	整鞋耐磨试验机 磨轮,, 转速50r/min~300 r/min
	127	鞋子防寒试验机0 ~ -30℃
	128	耐压测试仪DC：0.05~5.00kv、0~11mAAC：0.05~5.00kv、0~110mA
	129	车架/前叉组合件振动试验机振幅：15mm、20mm；转速：0~700r/min
★	130	头盔阻燃性能试验机热辐射源：(10±1)kW/m², ±0.1kW/m²,温度传感器：0-1300℃, ±1%
	131	头盔动态佩戴拉伸试验机冲击砝码：4kg ±0.2kg
	132	儿童推车手把强度试验机15循环/min±2循环/min
★	133	自行车力学强度综合试验机垂直压拉力：0~200KG，静态±0.1%，动态±1%水平侧拉力：200KG+500KG,静态±0.1%，动态±1%加载速度：0-200MM/MIN，运行速度精度：±5%
	134	安全帽紫外线预处理箱氙灯功率：450W，温度60℃±0.2%
	135	头盔稳定性试验机砝码：10kg ±0.01kg
	136	佩戴装置强度试验机拉力传感器：0-300kg ±0.1kg上下位移：0-160mm ±0.2mm



	137	头盔下颏带强度及侧向刚性试验机力传感器：0-3000N ±2N行程：0-220mm ±0.2mm
★	138	头盔吸收碰撞性能试验机加速度传感器：0-1000G ±0.2G 响应频率 1-10000Hz动态测力传感器：0-10000N ±2N
	139	数字式织物渗水性测定仪5k-500kPa精度1%
	140	电子强力机0-100N精度0.2N
	141	起球仪1-99999次精度1次
	142	织物阻燃性能测试仪(水平法)0s-999.9s精度0.1s
	143	全自动羽绒蓬松度仪/
	144	热防护性能测试仪热量精度±2%
	145	织物表面沾水性测试仪/
	146	日晒气候试验机±2℃，分辨率：0.1℃；±5% RH，分辨率：0.1% RH
	147	织物厚度仪0.01mm
	148	汗渍色牢度仪50N 检定组合试样受压强12.5
	149	手持式金属检测仪/
★	150	地毯火焰蔓延器检定尺寸300×300×300 试验箱：厚度不小于6mm 金属框压板：230×230mm厚度：6.5×0.5mm 中间圆孔直径205mm
	151	纺织品防紫外线性能测试仪透过率：0-100%±0.01%
	152	织物电阻率测试仪≤1012Ω±5% >1012Ω±20%
	153	织物阻燃性能测试仪(小45°法)0.1s
	154	儿童产品综合力测试仪≤±0.2%F·S
★	155	婴幼儿背带动态负荷试验机A振幅：120mm±5mm 震动频率：20Hz±0.2HzB振幅：100mm±2mm 震动频率速度：120±5次/分钟
	156	汗渍色牢度浸润仪速度：1-10秒/次
	157	测色仪重复精度ΔE*ab <0.04
	158	钢尺1000mm
	159	折射仪1.35~1.81
	160	钻石比色灯色温：5800K-6600K
	161	珠宝检测仪225-1000nm
	162	付立叶红外光谱仪27000~15cm-1
	163	ICP光谱仪175-785nm波长连续覆盖
	164	放射性检测仪0.01-1100μSV/hr
	165	水泥标准养护箱湿度-95% 3% 温度：20℃±1℃
	166	建材及消防烟密度测试仪0-100% <3%
	167	恒温恒湿箱20 °C±1°C
	168	可见分光光度计校准点：A段190~340nmB段340~900nmC段900~1000nm
	169	滚动磨损试验机0-5
	170	墙地砖尺寸综合测试仪600x600mm±0.1mm
	171	沸煮箱20-100℃±1℃
★	172	床垫滚压挠测试验机滚动速度：16次/min 垫块施力速度：100mm/min;加载容量：1000N；测力装置精度不低于1%，尺寸装置精度不低于1 mm，加载块位置偏差为±5 mm
★	173	甲醛测试仓箱内温度范围：(10—40)℃ 箱内湿度范围：(30—80)%R.H. 温度偏差：±0.5℃；湿度调节精度：±3%R.H；

	174	氯离子测定仪20 °C -300°C±1°C
	175	板材抗折仪0-2KN±1%
	176	水泥稠度仪最大行程 70mm±0.1mm
	177	水泥胶砂流动度测定仪10mm±0.1mm
	178	自动调压砷渗透仪0~4.9MPa±0.3%
	179	混凝土贯入阻力仪0-1000N±10N
	180	砷压力泌水仪0-6MPa±0.1MPa
	181	数显维勃稠度仪振幅0.5±0.1mm
	182	仿日式混凝土含气量0-10%±0.1%
	183	砌墙砖收缩膨胀仪256mm±0.01mm
	184	水泥细度负压筛析仪-4000~-6000Pa
	185	勃氏比表面积仪200mm±0.1mm
	186	砂浆渗透仪许用压力： 1.47MPa
	187	陶瓷吸水率测试仪-0.1MPa
	188	数显式抗折仪600~1200N 1%
	189	墙体稳态热传递性能试验机/
	190	电动不透水仪测试压力范围： 0~1.7MPa 压力表等级： 1.5级
★	191	外墙外保温系统耐候性检测设备空气温度调控范围： -25°C~75°C测温精度： 0.3%； 控温精度： ±3°C； 喷淋水温调控范围： 15°C±3°C； 喷淋流量： （1.0~1.5） L/m²·min
★	192	中空玻璃露点仪冷测头的温度： < -60°C； 时间范围；1--10min 温度： 0.1°C； 时间： 1s
	193	中空玻璃高温高湿检测设备恒温温度58°C.相对湿度95%控温精度1°C； 计时精度： 1min
	194	中空玻璃密封性能试验机压控精度： -10KPa±0.5Kpa 位移计量程： 20mm
★	195	中空玻璃耐紫外检测设备波长范围： 315-380nm;辐照度测量范围： 0.1-199.9×10μW/cm <0.02%； 线性误差±1%
★	196	中空玻璃气候循环试验机温度范围： -20°C--+100°C； 湿度范围： 0--98%R 温度波动度： ±0.5°C;湿度波动度： ±4%
★	197	智能建筑门窗保温性能检测试验机热室温度： 19~21°C 控温精度： ±0.1°C 冷室温度： -19~-21°C 控温精度： ±0.2°C
	198	建筑冻融试验机水箱温度： 常温~50°C 精度 ±2°C 试验箱温度： ~-30°C 精度 ±2°C
	199	纸面石膏板遇火稳定性试验机额定工作温度： 800°C±30°C温度范围： 0—1200°C
	200	水泥恒应力抗压抗折一体机抗压： 30—300kN抗折： 1—10Kn 精度： ±1%
★	201	全自动水泥包装袋跌落试验机提升能力≤100kg 跌落高度： 1.00±0.01mm 提升速度： 0.2m/s
★	202	椅背座面冲击、耐久试验机可同时实现两种试验： 座面/椅背耐久性联合试验， 座面弯曲交替耐久性试验。（mN/m） 0.5（mN/m）
	203	沙发耐久性试验机0-100000次 1次
	204	柜脚轮往复试验机可测试件尺寸1200×500×1600（mm） 负载力值精度±3% 质量值精度±1%
	205	氧指数测定仪0.3
	206	数显氧指数测定仪0-80% 2.5级
	207	手持式应变仪±5mm@10μm
	208	散热器散热性能检测设备17-19°C ±0.1°C
	209	恒加载试验机100 kN~1200 kN
	210	电子台秤100kg/20kg

	211	蓄热系数测试仪测量结果的准确度 $\pm 3\%$
	212	建材及消防试验机(0-17)MPa
	213	消火栓箱刚度试验台0-10mm
	214	门和卷帘的耐火试验装置(0~1250)°C; 炉内: $\pm 15^{\circ}\text{C}$ ; 压力测量精度: $\pm 2\text{Pa}$
	215	纺织物垂直阻燃性能测试仪(0-250)mm $\pm 1\text{mm}$
	216	灭火器筒体水压多用试验机(0~25)Mpa
	217	铺地材料辐射热通量试验装置0-1100°C $\pm 0.75\%$
	218	建筑材料分解烟密度试验机75% $\pm 0.03$
	219	建筑材料着火性能试验机辐射锥: 加热功率3kw, 辐射强度: 1~5W/CM2
	220	防火涂料测试仪温度测量范围: 0—1000°C 测量精度: II级
★	221	应急灯测试仪电压测量范围0.0~12V 电压精度 $\pm 0.1\%$ FS 充放电电流0.0~ $\pm 1.5\text{A}$ 电流精度 $\pm 0.1\%$ FS 提供电压100~250V内连续可调
	222	锥形量热仪0-25% $< \pm 0.1\%$
★	223	洒水喷头布水性能试验装置公称流量: 54m3/H (最大输出流量可根据测试工件调整) 额定压力: 1.6M Pa 压力表精度: 0.4级压力测量范围: 0~2.5MPa 压力测量精度: $\pm 0.25\%$ F.S 压力显示精度: 0.005M Pa 流量测试范围: 2~60m3/H 流量测试精度: $\pm 1\%$ F.S 流量显示精度: 0.5L/min
★	224	微机控制气瓶压扁试验机1. 最大试验力: 100KN 2. 试验机精度: 1级 3. 试验力测量范围: 0.4%-100% FS 4. 试验力分档: 分六档 5. 试验力测量精度: 优于示值的 $\pm 1\%$ ;
	225	灭火器振动试验台频率范围: 1Hz—10Hz, 振幅: 0—5mm
	226	雷氏夹测定器/
	227	立式砂浆收缩膨胀仪0-10mm
	228	厚度测定仪 (0~30) mm
	229	宽座直角尺 (1000×630) mm
	230	工作用金属热电偶0-1100 (°C)
	231	读数显微镜放大倍率20X 有效视场范围6mm
	232	压力表 (0~0.6) Mpa
	233	荷载测试仪1000.0KN
	234	陶瓷砖釉面抗龟裂蒸压釜120°C-240°C 1mpa-8mpa
	235	陶瓷抗热震性测试仪120°C-180°C
	236	建筑材料不燃性检测仪750°C $\pm 10^{\circ}\text{C}$
	237	保护导通测试仪0.01~0.2 $\Omega$
	238	投影仪0~3mm
	239	数据采集器0~300°C
	240	弹簧冲击器0.5J $\pm 0.04\text{J}$
	241	灼热丝试验仪550、650、750、850°C
	242	温度自动巡检仪0~300°C
	243	综合性能测试装置0~3000W 0~600V 0~5A/0.5级
	244	球压装置20N/ $\pm 0.2\text{N}$ 、压球直径: 2.5、5mm
	245	防护等级试验探棒2.5mm/0.05mm
	246	空气微泄漏检测仪0-30KPa、4.2 KPa
	247	湿式气体流量计0.02-99.999m <sup>3</sup>

	248	电热恒温水浴锅室温+46°C±0.5°C
	249	LCR电桥（LCR测试仪）3、30、300mΩ、3、30、300Ω
	250	带电绕组温升测试仪0.100~10000Ω
	251	温升系统温度范围：0°C~150°C试验电流：0-40A 可调
★	252	溢水试验装置1、倾斜角度：0~20度可调；2、注水速度：250ml-900ml每分钟可调定；5度、20度
	253	温湿度记录仪温度：-40~100°C湿度：0~100%RH
★	254	电气安全性能综合测试仪安规精度1%，接地/耐压或绝缘并行测试，U盘接口、条码扫描接口、RS232/RS485、变频电源控制接口，七合一功能，交流耐压、直流耐压、绝缘电阻、接地电阻、泄露电流、功率测试、低压启动；内置6KW变频电源，可以变频、变压，无需再外接电源，用于泄露、功率、启动测试时供电，使用方便。
	255	交直流单相电力计15、30、150、300V；100mA、300mA；1、3、10、30A
	256	泄漏电流测试仪0.001~0.75mA
	257	直流电阻电桥1×10 <sup>-2</sup> 、10 <sup>-3</sup> Ω
	258	插拔力试验装置0~60N
	259	兆欧表0~500MΩ
	260	变频电源0~220V、50Hz
	261	绝缘电阻测试仪(高阻计)1X10 <sup>5</sup> ~10 <sup>11</sup> Ω
	262	氯化氢与酸度测试设备1000°C
	263	脱扣特性测试仪0~1500A
	264	卷尺0~3m/1mm
	265	直流低电阻测试仪3、30、300mΩ、3、30、300Ω；须校准温度20±5°C
	266	干湿计20、21、22、23、24、25°C湿度：45%-75%
	267	防触电测试标准仪器尺寸测量
	268	直流导体夹具1000±1mm
	269	标准试验指尺寸测量
	270	稳定性试验机15°、30°
	271	高温压力试验机砝码测量
	272	热延伸试验仪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73	耐燃试验装置时间继电器、电流
	274	抗开裂卷绕仪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75	灯头扭距仪1N、3N
	276	低温冲击试验仪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77	电热毯机械性能试验机（电热毯动负载试验机）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78	光色电综合分析系统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79	扭力计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80	扭力螺丝批按规程或标准检定
	281	绝缘测试仪直流：1V—400V；40mA—10A
	282	微机控制脚手架试验机0-100kN
	283	接地电阻测试仪0-50欧姆
	284	水暖通用压力试验台0-10MPa
	285	表面粗糙度仪160μm(Ra-- Rz)IS)

	286	数显扭力扳手（8-135）Nm
	287	盐雾试验箱
	288	万能角度尺0-250度
	289	管型测力计0-100N
	290	赛尺0.02~0.5mm
	291	半径规R1~6.5
	292	直角平尺450×250mm
	293	电动漆膜附着力试验仪
	294	漆膜冲击试验器冲击高度0-1000mm
	295	手动附着力试验仪0-1000mm
	296	风速仪（意大利进口）0-180m/s
	297	直读光谱仪
	298	非接触式红外测温仪0-3000
	299	数显扭力扳手M12-20
	300	测振仪0.0—500.0mg/kg
	301	空气盒气压表810hPa~1060 hPa
	302	检验平台1000×1000mm
	303	弯曲试验机 角度误差2'
	304	烘箱校准点：103℃ 120℃
	305	冰柜校准点：-20℃
★	306	折光仪折射率量程：1.30000~1.70000(nD)Brix：0~100.0%
	307	全自动旋光仪/
	308	荧光分光光度计/
	309	杜马斯自动定氮仪/
	310	全自动电位滴定仪pH:1~14pH温度:20~25℃
	311	半自动电位滴定仪pH:1~14pH温度:20~25℃
	312	数显浊度计校准点：0~200NTU
	313	二氧化硫测定仪/
	314	数控超级恒温槽校准点：20℃
	315	谷物电子容重器校准范围：100g~1000g
	316	二氧化碳测定仪校准点：0.2、0.3、0.4MPa
	317	离心机最高转速16600r/min
★	318	谷物造筛直径1.0、1.5、2.0、2.5、3.0、3.5、4.0、4.5、5.0、6.0、1.5*20、12mm
★	319	面包体积测定仪量程I:0~400ml量程II:400~1000ml
★	320	酒精计温度计:20、30、40℃酒度计：0~40%vol30~70%vol70~100%vol
	321	啤酒色度计/
	322	啤酒泡沫浊度检测仪校准量程：0.00~6.00EBC
	323	标准白度块/
	324	旋光管长度：100mm
	325	石英标准旋光管/
	326	移液器2μL、10μL、20μL

★	327	测汞仪重复性、检出限、线性误差
★	328	等离子体谱仪漂移、噪声、检出限、测量重复性、线性误差
	329	碱式滴定管校准点：25ml
	330	容量瓶校准点：2000ml
	331	移液管校准点：25ml
	332	高压灭菌器常压至0.255MPa
	333	生物显微镜40X-1000X/
★	334	生物安全柜悬浮粒子洁净度符合100级标准
	335	自动稀释仪200g~500g
	336	重量稀释器1/2 tol/99
	337	伯乐酶标仪0.000-3.5000D
	338	疝灯紫外可见光度计/
	339	离子色谱/
	340	冰箱4℃、-20℃
	341	医药专用柜20℃±4℃
	342	三重四级杆气质谱联用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哈财采备[2022]01435号
2	项目编号	[230101]RZDXM[TP]20220001-1
3	项目名称	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680,000.00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8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9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最低评标价法
10	现场踏勘	否
11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谈判公告
12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3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4	响应文件要求	<p>（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为避免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出现无法使用的情况，若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方式时，投标人需自行携带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U盘（或光盘）{{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数}}份；若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时，在代理机构开启备用文件上传功能后，投标人需自行上传备用电子标投标文件（.备用文件）。</p> <p>（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p>
15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3
16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7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8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9	代理服务费	收取
20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1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保证金人民币：<b>13,000.00元整。</b></p> <p>开户单位：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五大道支行</p> <p>银行账号：<b>451906214510701</b></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2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b>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b></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b>30</b>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b>CA</b>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b>30</b>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b>CA</b>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3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b>CA</b>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4	其他	<p>代理费收取标准，经甲乙双方约定，服务费收取标准按照【1980号】文件计取，收取金额为<b>10200</b>元。由成交单位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p>
25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p>兼投兼中： -</p>
26	报价区间	<p>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p>
27	报价形式	<p>合同包<b>1</b>（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总价</p>

## 二.说明

##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 2.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三.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 2.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 1、报价书
- 2、报价一览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详细配置明细
- 5、技术偏离表
- 6、报价书附件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 ★4、谈判项目对于供应商必须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5、小微企业声明函：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且所响应产品为小微企业生产，提供声明函的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三）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5) 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6) 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 **3.报价**

(一)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 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 谈判报价分两次, 即初始报价,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谈判结束后的最后报价, 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 具备初始报价, 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 如仅发起一轮报价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 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首轮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如发起多轮报价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 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轮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 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或型号,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 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 注明“正本”字样, 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 副本 0 份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 如有修改错漏处, 必须由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 则响应文件无效:**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谈判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 没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 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 应提供正版软件, 否则响应无效;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 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 否则响应无效;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 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八) 信息安全产品, 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否则响应无效。

###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响应文件无效:**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谈判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的;

(二)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 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 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谈判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十一)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十二)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谈判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 **7. 供应商禁止行为**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二) 成交人在谈判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第四章 谈判及评审方法

### 一.谈判要求

#### 1、评审方法

最低价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3、谈判小组

3.1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3)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谈判；

(4) 编写评审报告；

(5)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谈判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谈判

(1) 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 谈判内容主要包括：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其它需要谈判的事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谈判的情况，要求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不超过三轮报价，并给予每个正在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最后一轮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生效。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证书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

待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毕后，工作人员统一公布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5.汇总、排序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最后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响应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哈尔滨市财政部门。

##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谈判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哈尔滨市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哈尔滨市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 六.履约金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本合同包不收取

##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付款方式	1期: 5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小微企业支付比例为70%。 2期: 50%，中小企业支付比例50%，小微企业支付比例为30%。
验收要求	1期: 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规范、规程、规定的合格标准；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满足政府采购法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特定资格要求	（1）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或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2）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及附件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中国计量认证）；（3）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合格；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
中小企业证明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供应商应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并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若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应按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规程要求	特殊设备需要依据国家或地方特殊行业设备的检定规程或者校准规范执行。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哈尔滨市产品质量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乙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采购办审核（章）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谈判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230101]RZDXM[TP]20220001-1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谈判日期：

## 二、报价书

的 \_\_\_\_\_ (供应商全称) 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谈判的有关活动，并对 \_\_\_\_\_ 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2、报价的总价为（大写） \_\_\_\_\_ 元人民币

3、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与本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日期： \_\_\_\_\_

###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230101]RZDXM[TP]20220001-1

序号(包号)	货物名称	货物报价价格(元)	货物市场价格(元)	交货期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实验室仪器设备校准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230101]RZDXM[TP]20220001-1

(第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产地	数量/单位	报价(元)	谈判文件的参数和要求	响应文件参数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 {{磋商谈判实质性变动记录表}}